

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 年 8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农银主题轮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4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4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15,562,547.9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运用主题投资策略，把握中国经济发展和结构转型过程中各种投资主题的轮动效应，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主题投资策略”（Thematic Investment Approach），综合运用定量和定性的分析方法，自上而下，针对经济发展和结构转型的驱动因素进行前瞻性的分析，挖掘市场的长期性和阶段性主题投资机会，结合价值投资理念，精选投资主题下的受益个股，力争获取市场超额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面、市场面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结合对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的收益特征的前瞻性研究，形成对各类别资产未来表现的预判，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和调整基金资产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将运用主题投资策略从主题发掘、主题配置和个股精选三个层面构建投资组合。 3、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从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权证定价合理性、权证隐含波动率等多个角度对拟投资的权证进行分析，以有利于资产增值为原则，加强风险控制，谨慎参与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65%+中证全债指数×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中高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混合型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翟爱东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21-610955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lijianfeng@abc-c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61095599	95588
传真		021-61095556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abc-c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9 号农银大厦 50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4 月 10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1,079,439.22
本期利润	108,783,893.8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0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2,796,373.9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91,553,182.0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9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

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表中的“期末”均指本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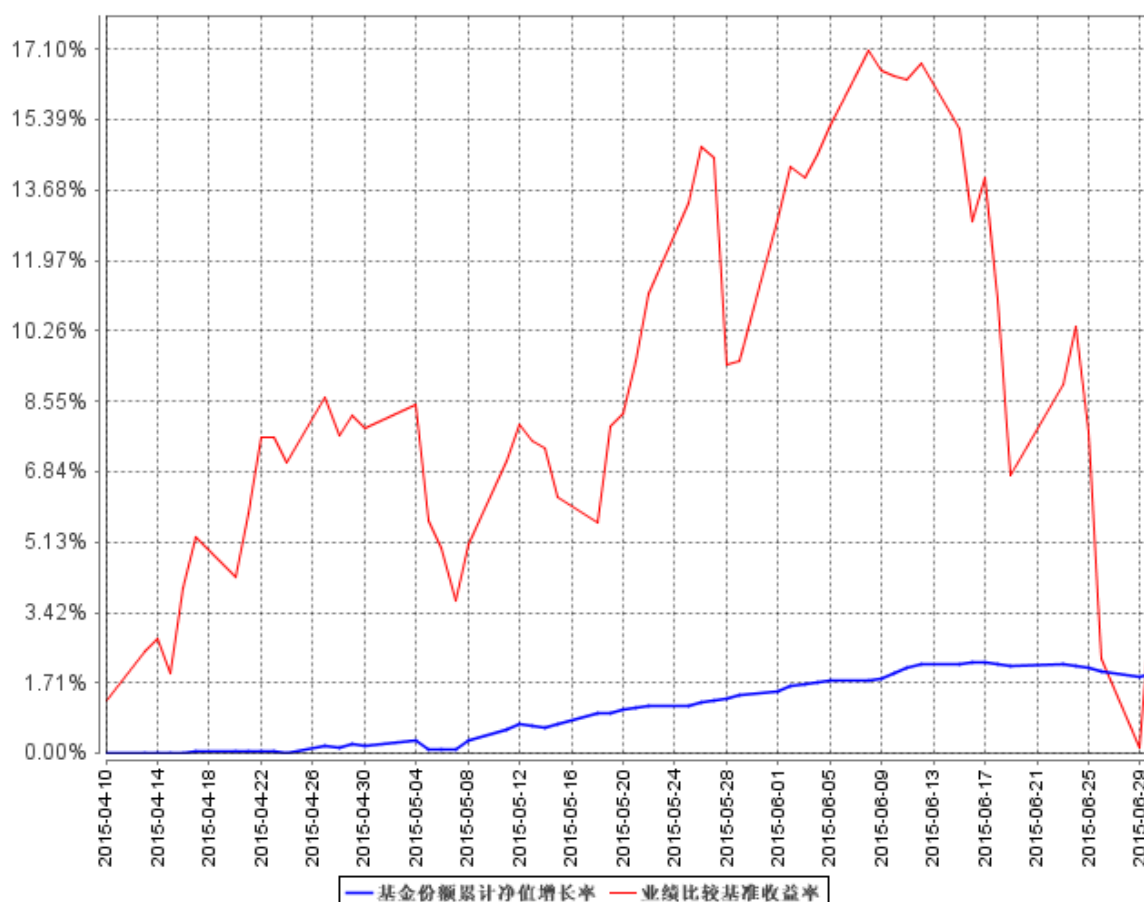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0%	0.07%	-4.59%	2.27%	5.09%	-2.2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4%	0.09%	4.50%	1.77%	-2.56%	-1.6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4 月 10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不满一年。

2、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

的比例为 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3、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至本报告期末尚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8 日，是中法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零壹元，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1.67%，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 33.33%，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5%。公司办公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9 号农银大厦 50 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董事长刁钦义先生。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管理 25 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深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区间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 14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红利日结货币市场基金、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富权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4 月 10 日	—	7	金融学硕士。历任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管理培训

					生、香港上海汇丰银行客户经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研究员，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史向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5 年 5 月 26 日	-	15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中国银河证券公司上海总部债券研究员、天治基金管理公司债券研究员及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

					收益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颜伟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5 月 26 日	—	4	工学硕士。历任交银施罗德基金公司研究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注：1、任职、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基金成立时担任基金经理和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是指《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从业情况，也包括在其他金融机构从事证券投资研究等业务。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未发生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策略是线下新股申购。新股暂停后，将采取更积极主动的投资方式。聚焦细分行业，重仓持有；同时关注流动性的边际变化，防止系统性风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9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5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6 月的 PMI 数据显示经济仍低迷，进出口仍处在恶化的阶段，投资也呈继续回落的态势。经济宏观企稳只是表象。

从中期看，中国经济企稳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一是传统行业是否出清，二是新兴行业是能成长到足够体量。但事实是，传统行业的出清还远未结束，而新兴行业在经济中的占比很小。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宽财政，宽货币，紧信用的组合仍会存在，宏观经济难言乐观。所以央行会维持宽松的货币环境，帮助经济转型。

从中长期看，社会财富再配置的逻辑依然强大。当前经济低迷的环境没变化，无论是房地产还是其它实业传统渠道投资机会并不多，股权投资依然是并且仍将是优选的方向。无论是社会财富在居民家庭中的配置比例、资产证券化率，还是从全球财富配置的角度，对中国股票资产的配置仍然低配。从这个角度，长期的牛市基础依然是存在的。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衔接事宜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与《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等文件，本公司制订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并设立了估值委员会。

公司参与基金估值的机构及人员职责：公司估值委员会负责本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制定和解释，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

以及当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必要时及时进行修订。公司运营部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关于估值的约定及公司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日常估值。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书面提示公司风险控制部和运营部测算投资品种潜在估值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可能达到的程度。风险控制部提交测算结果给运营部，运营部参考测算结果对估值调整进行试算，并根据估值政策决定是否向估值委员会提议采用新的估值方法。公司监察稽核部对上述过程进行监督，根据法规进行披露。

以上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基金从业经验和相关专业胜任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的代表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委员，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投票表决有关议案。基金经理有影响具体证券估值的利益需求，但是公司的制度和组织结构约束和限制了其影响程度，如估值委员会表决时，其仅有一票表决权，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本公司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要求，报告期内本基金不需分配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026,855,091.98
结算备付金	7,797,082.90
存出保证金	239,33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647,027.05
其中：股票投资	72,374,129.05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56,272,898.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593,963.00
应收利息	3,126,173.42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4,172,258,67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72,849,330.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5,705,658.51
应付托管费	950,943.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884,799.31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314,760.49
负债合计	180,705,492.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915,562,547.95
未分配利润	75,990,634.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1,553,18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72,258,674.31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194 元，基金份额总额 3,915,562,547.95 份。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4 月 10 日，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上年度可比区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5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31,133,499.51
1.利息收入	26,937,637.7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5,083,326.22
债券利息收入	564,881.9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89,429.62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7,511,332.3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6,959,671.68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551,660.7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04,454.6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8,980,074.76
减：二、费用	22,349,605.68
1. 管理人报酬	17,761,468.84
2. 托管费	2,960,244.82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1,498,757.04
5. 利息支出	13,348.3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3,348.32
6. 其他费用	115,786.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783,893.83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783,893.83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4 月 10 日，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上年度可比区间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628,144,009.75	-	5,628,144,009.7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8,783,893.83	108,783,893.8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12,581,461.80	-32,793,259.77	-1,745,374,721.5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52,584,228.15	2,687,858.26	555,272,086.41
2. 基金赎回款	-2,265,165,689.95	-35,481,118.03	-2,300,646,807.9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	-	-	-

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915,562,547.95	75,990,634.06	3,991,553,182.0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4 月 10 日，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上年度可比区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许金超	_____ 王梅华	_____ 于意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第 1465 号《关于核准农银汇理主题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和证监许可[2015]第 50 号《关于核准农银汇理主题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5,628,054,391.0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29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628,144,009.7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9,618.6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可分离债、央票、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短期融资券、正回购、逆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现金或到

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农银汇理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5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4 月 10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

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鉴于其交易量和交易频率不足以提供持续的定价信息，本基金本报告期改为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要求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7.1 或有事项

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6.4.7.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对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6.4.9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9.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9.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9.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佣金。

6.4.9.2 关联方报酬**6.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4 月 1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7,761,468.84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673,301.75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6.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4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960,244.82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6.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5年4月1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286,855,091.98	2,244,280.97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0 利润分配情况

6.4.10.1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1 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1.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487	蓝晓科技	2015 年 6 月 24 日	2015 年 7 月 2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4.83	14.83	10,700	158,681.00	158,681.00	-
603838	四通股份	2015 年 6 月 23 日	2015 年 7 月 1 日	新股流通受限	7.73	7.73	18,119	140,059.87	140,059.87	-
300488	恒锋工具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5 年 7 月 1 日	新股流通受限	20.11	20.11	6,734	135,420.74	135,420.74	-
300480	光力科技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5 年 7 月 2 日	新股流通受限	7.28	7.28	7,263	52,874.64	52,874.64	-

6.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32002	15 天集 EB	2015 年 6 月 11 日	2015 年 7 月 2 日	新债网下申购	100.00	100.00	11,210	1,121,000.00	1,121,000.00	-

6.4.11.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467	迅游科技	2015 年 6 月 25 日	公告重大事件	297.30	2015 年 7 月 2 日	267.57	3,726	125,752.50	1,107,739.80	-

6.4.11.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11.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11.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

§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2,374,129.05	1.73
	其中：股票	72,374,129.05	1.73
2	固定收益投资	56,272,898.00	1.35
	其中：债券	56,272,898.00	1.3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34,652,174.88	96.70
7	其他各项资产	8,959,472.38	0.21
8	合计	4,172,258,674.3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484,279.65	0.01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299,635.28	1.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849,596.64	0.07

E	建筑业	1,237,719.72	0.03
F	批发和零售业	1,470,612.00	0.0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723,403.42	0.4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96,020.51	0.0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12,861.83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2,374,129.05	1.8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05	四维图新	322,948	14,145,122.40	0.35
2	300463	迈克生物	48,611	4,266,101.36	0.11
3	300442	普丽盛	54,410	3,612,279.90	0.09
4	002763	汇洁股份	84,064	3,055,726.40	0.08
5	601368	绿城水务	152,548	2,849,596.64	0.07
6	300476	胜宏科技	46,973	2,235,914.80	0.06
7	300458	全志科技	25,742	1,943,006.16	0.05
8	300473	德尔股份	28,645	1,901,455.10	0.05
9	603989	艾华集团	36,763	1,807,269.08	0.05
10	300477	合纵科技	42,625	1,686,671.25	0.0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半年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8	用友网络	100,090,512.30	1.78
2	601328	交通银行	99,999,857.48	1.78
3	000001	平安银行	99,999,293.52	1.78
4	002405	四维图新	49,996,442.45	0.89
5	600271	航天信息	49,995,767.18	0.89
6	600835	上海机电	29,997,850.05	0.53
7	600312	平高电气	27,998,343.36	0.50
8	300442	普丽盛	4,386,629.09	0.08
9	600000	浦发银行	2,014,521.44	0.04
10	300463	迈克生物	1,359,163.56	0.02
11	002763	汇洁股份	1,101,238.40	0.02
12	601368	绿城水务	980,883.64	0.02
13	300473	德尔股份	823,830.20	0.01
14	603989	艾华集团	762,464.62	0.01
15	300476	胜宏科技	738,885.29	0.01
16	603198	迎驾贡酒	711,540.00	0.01
17	300485	赛升药业	668,127.12	0.01
18	002380	科远股份	618,451.00	0.01
19	603355	莱克电气	611,781.12	0.01
20	603599	广信股份	540,039.42	0.01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8	用友网络	114,695,132.45	2.04
2	601328	交通银行	97,398,614.26	1.73
3	000001	平安银行	95,121,858.34	1.69
4	600271	航天信息	73,062,784.50	1.30
5	002405	四维图新	55,654,734.65	0.99

6	600835	上海机电	32,047,138.82	0.57
7	600312	平高电气	26,616,027.18	0.47
8	603885	吉祥航空	2,529,001.91	0.04
9	603198	迎驾贡酒	2,137,991.00	0.04
10	600000	浦发银行	1,930,880.00	0.03
11	300475	聚隆科技	1,594,740.38	0.03
12	300456	耐威科技	1,527,361.10	0.03
13	300465	高伟达	1,174,833.00	0.02
14	002760	凤形股份	731,935.76	0.01
15	300472	新元科技	571,338.18	0.0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84,634,772.4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06,794,371.53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4,309,100.00	1.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4,309,100.00	1.3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842,798.00	0.02
8	其他	1,121,000.00	0.03
9	合计	56,272,898.00	1.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1	国开 1301	530,000	54,309,100.00	1.36

2	132002	15 天集 EB	11,210	1,121,000.00	0.03
3	110031	航信转债	5,800	842,798.00	0.0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39,335.9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593,963.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126,173.4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959,472.38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42,999	91,061.71	275,908,215.04	7.05%	3,639,645,332.91	92.9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89,134.95	0.015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4 月 1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5,628,144,009.7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552,584,228.1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265,165,689.9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15,562,547.95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公布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许金超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施卫不再代为履行副总经理职务；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布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Laurent Tournier(杜明华)因任职到期而不再担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的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1	311,377,617.47	32.04%	283,477.79	32.04%	-
中信证券	1	660,514,421.93	67.96%	601,321.52	67.96%	-

注：1、交易单元选择标准有：

- (1)、实力雄厚, 注册资本不少于 20 亿元人民币。
- (2)、市场形象及财务状况良好。
- (3)、经营行为规范, 内控制度健全, 最近一年未因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国家监管部门的处罚。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 具备能够满足基金高效、安全运作的通讯条件。
- (5)、研究实力较强, 具有专门的研究机构和专职研究人员, 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

公司研究部、投资部、投资理财部分别提出租用交易席位的申请, 集中交易室汇总后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席位租用协议到期后, 研究部、投资部、投资理财部应对席位所属券商进行综合评价。总经理办公会议根据综合评价, 做出是否续租的决定。

2、上述交易单元均为本报告期内新增交易单元，本报告期内无剔除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	-	327,229,000.00	14.16%	-	-
中信证券	54,441,499.80	100.00%	1,983,200,000.00	85.84%	-	-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6 日